

施工监理合同书

委托人(全称): 宝鸡市凤翔区林业局

监理人(全称): 陕西鸿丰建工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委托人决定将 宝鸡市凤翔区 2023-2025 年黄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示范工程 退化林分修复 监理标段工作委托给 陕西鸿丰建工贸易有限公司 实施。为了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责任、义务和权利,现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宝鸡市凤翔区 2023-2025 年黄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示范工程横水河上游水土流失防治与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第三批) 监理项目;

2、工程地址: 糜杆桥镇、姚家沟镇;

3、工程内容: 横水河流域封山育林及退化林修复 21597.8 亩项目 监理;

4、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 卢东, 证书号码: 6100P415。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 自施工准备阶段至管护期结束, 对项目进行工程质量监理、施工安全监理、施工环境保护监理、工程进度监理、工程费用监理、合同管理, 通过工地会议、现场协调会议等进行协调管理。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 施工阶段至管养维护期。

四、监理服务费用

监理服务费总价: (大写) 人民币拾陆万贰仟柒佰捌拾元整 (¥162,780.00 元)。

五、委托人的责任与义务

- 1、无偿向监理人提供委托人和施工方签订的合同书 1 份;
- 2、无偿向监理人提供批准的施工设计图表及说明 1 套;
- 3、无偿向监理人提供委托人和施工方共同确认的已标价的工程数量清单 1 份;

六、监理人的责任与义务

- 1、 监理服务的形式、范围与内容



监理人必须按照监理合同规定的形式、范围与内容履行与项目有关的监理服务，其具体内容在监理合同附件 A 中规定。

2、正常的和附加的服务

2.1 正常的服务是指监理合同附件 A 中规定的监理服务。

2.2 附加的服务是指双方通过签订补充协议或根据监理合同的规定，在监理合同附件 A 规定的正常服务之外增加的监理服务。

3、职责

3.1 监理人应本着严格监理、热情服务、秉公办事、一丝不苟的原则，按照监理合同的要求，根据适合的专业技术规定和国际惯例公认的行业工作准则，谨慎而勤奋地履行监理服务。监理人在履行监理服务过程中行使的权力或所需的授权，详见监理合同附件 A。

3.2 如果监理人在履行监理服务过程中行使的权力或所需的授权，来自于委托人和第三方签订的工程合同文件，该合同文件必须成为本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两者之间如出现矛盾，此时监理人应：

3.2.1 根据监理合同文件和工程合同文件履行监理服务；

3.2.2 根据职责范围，在委托人和第三方之间独立公正地行使上述合同文件赋予的权力；

3.2.3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的授权，可对相应的工程和合同事宜提出变更意见，但须经委托人同意并以书面形式报批。

4、监理人员

4.1 监理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必须能够适应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服务工作，其主要监理人员的资质应得到委托人的认可。

4.2 为了履行监理服务，监理人应指定一名授权代表与委托人的授权代表建立工作联系。

4.3 监理人因工作安排或其它原因，需要更换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主要监理人员时，应事先得到委托人的同意。

4.4 委托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监理服务的派驻人员。



4.5 即使是委托人要求或同意更换的监理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质仍应得到委托人的认可。

4.6 监理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监理人员，必须常驻现场。

5、保密

在监理合同有效期间或监理合同专用条件规定的期限内，未经委托人的书面同意，监理人不得泄露委托人与本项目、本工程、本监理合同有关的保密资料。

6、转让与分包

没有委托人的同意，监理人不得将监理服务的任何部分予以分包。监理人因监理服务的需要，聘用专业技术人员和辅助工作人员不属于分包。

七、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即：

- 1、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A；
- 2、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以及双方签认的其它文件或附件
- 3、委托人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正式合同及附件。

六、付款方式

1、付款比例：签订合同全面开工后，预付中标价的 30% 作为启动资金，验收合格后，支付资金 50%，管护期一年，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资金。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甲方与乙方直接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甲方。

七、工程计量

各分项子目工程的计量必须在委托人代表和承包人代表在场的情况下，按照《工程施工监理规范》的规定和施工合同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的有关计量规定对承包人提出的工程进行计量，所有计量须经委托人代表、承包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三方签字后有效，反之无效。

八、如监理人的工作人员严重失职或违纪，则委托人可以根据情况适当扣减监理费用；如给委托人造成其他损失，监理人应向委托人赔偿损失。

九、保险



监理人应在监理服务期内，自费办理派驻到项目所在地人员人身和自备财产的有关保险，保险时间应随服务时间的延长而顺延，并在出险后自行办理索赔。如果监理人不办理上述保险，则应对有关风险及后果自负其责。

十、其它未尽事宜按实事求是的原则，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按照监理协议的规定结清监理服务费用后自然失效。

十二、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十三、生效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委托人 宝鸡市凤翔区林业局

监理人: 陕西鸿丰建工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